

##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5月14日以书面、短信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5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张金常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9人，实际表决监事9人。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如下事项：

#### 一、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内容详见2025-042号公告）

#### 二、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内容详见2025-043号公告）

监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监事张金常先生、刘宏伟先生、王少峰先生、杨志强先生、冯忠斌先生已回避表决，也未代理非关联监

事行使表决权。

### 三、关于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内容详见 2025-044 号公告）

监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监事张金常先生、刘宏伟先生、王少峰先生、杨志强先生、冯忠斌先生已回避表决，也未代理非关联监事行使表决权。

上述第二、三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后生效。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